

南昌工学院学工处（部）

南工学〔2025〕6号

2025 年度南昌工学院“最美辅导员” 评选活动工作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把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引向深入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配齐配强辅导员队伍，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高校辅导员先进榜样，带动广大辅导员增强素质能力、提升专业水平、提高工作质量，经研究，学校决定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南昌工学院“最美辅导员”评选活动，具体方案如下。

一、评选范围

在岗的辅导员，长期在一线直接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。已获得南昌工学院 2024 年度“最美辅导员”荣誉称号的辅导员不参与 2025 年评选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1. 政治信念坚定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师德师风优良，能够坚持“四个相统一”，做“四有好老师”，当好学生“四个引路人”。

2. 业务能力过硬，恪守职业规范，出色履行辅导员工作职责，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果。育人实效突出，开展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特色、有亮点。

3. 参与评选时须连续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满2年，且事迹主要集中在近2年。工作时间计算至2025年3月1日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. 学院推荐。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，认真对照评选范围和条件，组织评选工作，且每个学院至少推荐1名辅导员参加学校评选。

2. 学校评选。学工处对各二级学院推荐的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，并组织评审小组进行评选，评选最终结果在学工处网站、公众号进行公示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请各二级学院于3月10日前，将推荐人选相关材料统一报送至学工处曹佳慧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材料包括推荐人选报名表、个人事迹材料、电子照片、视频等，具体如下：

1. 报名表。填表前请认真阅读填报说明。报名表应加

盖学院公章，电子版和纸质版均需贴照片，请勿改动格式。

2. 个人事迹材料。应不少于 3000 字，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，包括个人简历、工作思路、育人实效、经验总结等方面内容，标题要凝练概况推荐人事迹。事迹材料不要在文档中插入图片。

3. 电子照片。推荐人选需提供本人近期电子版的证件照 1 张(1 寸 2.5*3.5cm, 413*295 像素)和生活照 2 张(像素不小于 1024*768)，格式为 JPG。

4. 视频。推荐人选需提供符合要求的参选视频（详见附件 2）

推荐人选相关纸质和电子材料报送学工处曹佳慧（邮箱：527370249@qq.com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“最美辅导员”所在学院应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，积极宣传推广最美辅导员“事迹和典型经验”，通过申报课题、建立辅导员工作室、参加培训等方式，鼓励支持其专业化职业化发展，不断推进辅导员队伍标准化建设。

2. 学工处将通过微信公众号宣传推广“最美辅导员”事迹，并适时组织专题研修。

附件：

1. 南昌工学院“最美辅导员”推荐表
2. 南昌工学院“最美辅导员”参评视频提交规范

